

序言

尚未踏入社會的大學生性格比較善良，對世界懷着許多純真的想像。他們心中有把公義的尺，同時又充滿理想，誓言要改變社會。在欣賞他們的同時，我也暗暗祝福他們，希望同學踏入社會這個大染缸以後，不要輕易被社會改變。

我不是浪漫之輩，不會說太多豪言壯語激勵同行，但如果有社工朋友振臂高呼我們能夠改變社會，我也深以為然。只是，我們要知道，不管是個人、團體還是整個社會，要改變也殊不容易。我們所期望的改變往往不會在瞬間發生，但人總要看見一點成果才有動力繼續勉勵前行，所以面對看似紋絲不動的社會巨輪，我們很容易洩氣，甚至放棄長久以來的努力。我們會開始認定現實的桎梏堅不可摧，不論再怎樣努力，事物都還是老樣子。

但我卻不想言棄，也不願認命，畢竟社會工作專業本來就是在窄縫之間尋求突破。我並不相信，如果有一群人一直默默耕耘，在自己的崗位上克盡己責，若說社會完全沒有改變，大概是不可能的。我們有時看不見那些細微的改變，就正如有時我們看不見無形的風會傳播花粉，或是山邊的牆縫無緣無故就會開始冒出一點翠綠。年復一年，在花草盛開的季節，我們才會發覺，在不經意間，一些不起眼的角落長出了粉嫩的花朵或頑強的小草。而這樣的變化，在被注意到之前，都是點點滴滴地累積着，細微地轉變——可能只是兩個人對彼此多說了

一句心底話，可能是一個人的想法有一點點積極的改變，又或者是服務使用者願意多傾吐一點生活上的細節，僅此而已。

我們不能總是好高騖遠，想透過幾次面談或小組活動，就可以顯著提升參加者的自信心或社交能力。人的改變，大多不是立竿見影；人的成長，也是聚沙成塔而成。這個世界其實有許多像你一樣，渴望為社會、某個團體，或者只是為某個人帶來改變的人。生在你之前的，或是之後的，許許多的前輩或後進者，很多時他們窮盡了一生都未必能夠達成目標。如果改變是那麼輕易的事情，那麼遍地都是諾貝爾獎得主了。因此，我希望心懷理想的人，不因未見成果而放棄。

我們不妨這樣想，我們每個人都在鋪一條路，通向一個美好的地方，我們走過了前人為我們鋪好的路了，但卻未必是看見終點的那些人——想想在我們之前鋪路的人，他們也不曾看見終點，但卻仍然不辭勞苦。你要相信只要一塊磚、一塊磚地鋪下去，終有一天會有人迎來所期許的終點。



第一部份

對社會工作的基本了解

001



社工的冒起

趁假日，和兩個女兒一起觀賞已故導演楚原的作品《可憐天下父母心》。故事描述五十年代的香港，一家七口在窮困、病患下的艱苦歲月。雖然是多年前的作品，但女兒們也出奇地留神。看到片中主角潦倒不堪，女兒不禁問：「不是有綜援的嗎？社工又在哪？」翻查資料，社會福利署在 1958 年才成立，而援助金是 1971 年才開始發放。

五十年代戰後的香港社會，充斥着貧窮、吸毒、失學等各類社會問題，政府在社會福利這一環的資源極少；擔當着重要支援角色的，反而是兩類社會團體。第一類是西方的宗教團體，為當時的香港提供了慈善援助和社會服務，因此現在很多社福機構都具基督教或天主教背景；另一類是宗親會及同鄉會等組織，扮演着贈醫施藥、扶弱濟貧的重要角色。六六及六七暴動後，香港政府加強社會服務，尤其大力支持青少年發展。香港大學也在這個時候，開辦社工訓練課程，培訓社工專業人才。隨後，港督麥理浩頒布新政，大幅增加政府在社會福利方面的開支，也漸漸確立社會工作的專業角色。

談到香港的社工發展，有一點不得不提，就是 1976 年在無綫電視播放的《北斗星》——一齣以寫實故事形式向香港人介紹了什麼是社會工作的電視劇集。電視劇播出之後，普羅市民認識了社會工作這一專業，更吸引了不少青少年對社工專業產生興趣，繼而投身這個行業。至今你還可能會聽到一些人以「北斗星」來稱呼社工呢！

觀念解說

社會福利 (Social welfare) 是指由社會福利署等政府部門及非政府機構為有需要群組所提供的服務，包括家庭及兒童服務、青少年服務、安老服務、釋囚服務、康復服務、社區發展服務及社會保障等服務。

002



社工註冊制

香港在 1997 年通過《社會工作者註冊條例》，社會工作者註冊局在翌年成立。按此條例規定，使用社工名銜跟醫生、律師等專業相似，受到規管。任何人未有註冊，而自稱「社工」或「社會工作者」，便屬違法。曾經有一位沒有社工註冊資格的議員，聲稱自己也是「一名社會工作者」，引來一場小風波。為避免誤墮法網，即使閣下「在社會裏工作」，也別使用「社會工作者」名銜。我也提醒我的社工學生，一天尚未註冊，也不要以「社工」自稱。

在社工註冊條例實施以後，社工的專業地位在香港得到確認。然而，這個制度存有一定爭議。有業界朋友擔心出現所謂的「專業霸權」。按他們的邏輯，社工註冊制度意味會把非我族類排斥於社工行列之外。他們質疑如此「自肥」行徑，與社工價值背道而馳。而當社工以專業身份自居，就難以跟服務使用者同行。而註冊制度也被視為對社工的一種操控，扼殺多元聲音。另一個經常被詬病的，是有關每年度的註冊費。不少社工朋友也抱怨每年繳交數百元，卻看不到有什麼

用處。有少部份反對註冊制度的朋友堅持不肯註冊，另一些朋友乖乖的註冊，卻不是心甘情願，每年也「含淚續期」。

得指出，社工註冊局並非社工的工會。註冊局的設立，也不在於為社工爭取權益。它的主要角色在於確保社會工作者的專業水平，最終令服務使用者及公眾的利益得到保障。如果沒有註冊制度，任何人也可以以「社會工作者」身份提供服務，究竟是好事還是壞事？如果沒有監管機制的話，業界當中有害群之馬，我們便束手無策，這又豈是各位同工所樂見？

觀念解說

社工如同其他專業人士一樣，需要透過修讀相關課程以符合註冊資格，並向社會工作者註冊局取得註冊，才可使用「註冊社會工作者」的稱號。

003



社工學位化

在香港，社工課程有三個學歷程度，分別為副學位（文憑、高級文憑及副學士）、學士學位和碩士學位，其中門檻最低的是副學位。香港社會工作人員協會於 2011 年提出社工學位化的建議，但由於未具有認可學位的社工眾多（現在仍超過三成），可想而知，該建議遭到強烈反對。反對者認為，一位社工是好是壞，與他是否擁有學位根本無關。

由於早年香港社工人手短缺，因此在推行社工註冊制度時，也把不少副學位學歷社工包括在內。我有八年時間在社區學院任教社工副學士課程，認識許多優秀的副學位社工。他們對社工業界以至整個社會的貢獻，是不可抹殺的。然而，在不影響現職社工資歷認可的情況下，我們或需要考慮，是否應該提升新入職社工的門檻。觀乎全球不同地方，以學士甚至碩士作為社工入職門檻也很普遍，而在香港，不少專業也邁向，或早已學位化了。其實，只有兩年的社工副學位課程，內容可能比較單薄，不少完成副學位課程的學生，都會選擇繼續深造，接受訓練。

這個話題不好談，因為會得罪人。但我仍大膽請求反對者思考現況：第一，香港已推行了普及教育，入大學的機會比以往高。第二，現在社工需具備的知識、技巧比以往複雜，例如文化敏銳性、精神健康、跨界別合作等，但要把各種各樣的內容通通放進兩年的社工課程裏，並非易事。

觀念解說

社工學位化指社工註冊門檻提升至學位水平，以確保服務質素。現時一些社工職位需由學位社工擔任。

004



破傳統圍牆

有同學以為，個案工作和小組工作應歸為一類，社區工作則歸另一類，兩者互不相干。例如當同學在實習時，被派往長者中心等單位工作，就想當然地預計自己將負責帶領小組及與案主面談，而不用探討法律、政策等宏觀議題。至於一些派至社區工作單位實習的同學，則以為自己主要在街頭抗議，協助街坊發聲云云。有同學甚至誤以為，從事社區工作，可暫且把個案工作等技巧拋諸腦後。

人世間的問題，彼此間往往有千絲萬縷的關係，互相影響。要順利解決問題，社工便要採取「多層面介入方法」。因此，同學要掌握廣泛的介入手法。為幫助同學對社工介入有比較整全的了解，我在教學時，會以介入的時間軸線為經，並以不同層面介入的手法為緯，希望同學知道，不管哪個層面的介入方法，也大概有「訂定期」、「評估期」、「介入期」和「終結期」等不同階段。而各介入手法所涉及的原則亦大同小異；例如在介入個案工作之前，我們要先評估服務對象的特性和需要；介入社區工作也如是。